

证券代码：834596

证券简称：拜特科技
券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

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沈旻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经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229.885 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3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张广东因出差缺席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公司总经理牛启昆、副总经理谢小昌、叶爱国、财务总监甘少焯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为 4,229.885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为 4,229.885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为 4,229.885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为 4,229.885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为 4,229.885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为 655.8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股东联睿达供应链服务(深圳)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，因股东胡德芳已将股票的投票权委托给联睿达供应链服务(深圳)有限公司，本议案表决中胡德芳一并回避，故关联股东联睿达供应链服务(深圳)有限公司、胡德芳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冀坤	董事	任职	2025年3月 30日	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牛启 昆	董事	任职	2025年3月 30日	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谢小 昌	董事	任职	2025年3月 30日	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王远	董事	任职	2025年3月 30日	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张广 东	董事	任职	2025年3月 30日	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李绮 霞	监事	任职	2025年3月 30日	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31 日